



年终评奖“三忌”

○ 风 雷

辞旧迎新之时，评奖总是热门话题。借鉴往昔，作文“三忌”：

一忌“滥奖”。每年年终时，许多地方都要刮起一阵“评奖风”。此风之“滥”，一表现在评奖活动多；二表现在获奖面广。这也奖，那也奖，什么都要奖。平常奖了的年终要总奖，平常忘了奖的年终要补奖，上面奖了单位要追奖，等等，个别单位获奖面高达1/2以上。不管一个单位的成绩是多么显著，但相对而言，其中优秀者毕竟没有如此高的比例。如此“滥奖”，何以调动优秀者的积极性？相反，倒容易泄了优者的气，乐了平庸者，无益于工作的进展。猴年岁末，各地应扎扎实实抓好各项评奖活动，认真地扎一下口。一些在一年中工作平庸的单

位，可以不评奖；获奖数额要严格核减；要建立健全一个科学合理的群众化评奖机制，从而让真正的先进分子走上光荣榜。

二忌“平奖”。所谓“平奖”，即评奖活动中的一种“大锅饭”，人人都有份。近几年，随着评奖活动的增多，使不少单位头痛的名额少、分配难的“矛盾”解决了。张三获省奖，李四可以获市奖，王二即可获县奖；甲获党务奖，乙获业务奖，丙获精神奖；我获消防奖，你获环保奖，他获老龄奖。上下左右都奖过了，剩下的本单位统统奖。有些领导每至年终评奖时，不是考虑如何评出真正该奖的集体和个人，而是千方百计在如何扯平获奖、不得罪人上做文章。业务工作突出的奖了，其他就可以放到环保、卫生、绿化、敬老等项目上，这样人人都服气，领导更安心。孰不知，这般“平奖”，无异于不奖。在我们全力破除各项工作中的“大锅饭”时，值此岁末之际，各单位千万不可再造就这种评奖的“大锅饭”。

三忌“斜奖”。一些单位在年终评奖时还有一种趋向，即一切奖励都向领导倾斜，故称之为“斜奖”。上面分配名额时，指明要求是领导；下面评选时，领导少，群众多，还是想到领导。一些人说，做领导不容易，一年到头获一次奖不过分，这话听起来似乎也有道理。有的单位评奖时，就在领导之间互相提、互相评，别人问及时，多种理由不由你不信。一个单位取得成绩，当然与领导班子的工作紧密相联，领导辛辛苦苦确实不容易。但是，为推动工作，一般的评奖，还是评或少评领导同志为好。在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时期，我们的各项奖励应向那些有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和经济工作者倾斜，向生产、工作第一线的同志倾斜，从而真正实现评奖的倾斜价值。

开始从行政方式向经济方式过渡。1991年中央承购包销部分由行政分配关系改变为合同关系；地方分配的国债任务中一部分实行承购包销方式。也由行政分配转变为合同关系。因此，目前国债发行正在由行政方式向表现为合同法律关系的经济方式过渡。这种过渡标志着国家和企业的关系、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正在由行政管理关系变成法律关系。国债发行领域不再强行要求地方和企业认购国债。国家承认地方和企业单位具有独立的经济利益。在此基础上，国债发行以互利为基础，不再单纯以爱国热情为基础。国家和地方、企业都承担权利和义务。权利和义务关系由法律来规定。这是财政部实现政府职能转变的重要一步。在这一步，财政部还有若干行政职能；向地方和中央部门分配

国债发行任务；审查财政系统证券中介机构的决算；初步提出国债的利率条件，报国务院决定；规定证券公司向居民销售国债的比例，等等。

随着条件的成熟，国债发行将从现在的一部分承购包销，一部分行政分配任务完全过渡到招标发行、承购包销和柜台销售相结合，完全过渡到通过经济办法发行国债，这时政府的职能将有进一步的转变。政府的职能包括：1. 制订各种法规；2. 发布招标公告；3. 批准一级自营商；4. 制订证券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彻底转变政府职能以后，整个证券的行业管理由国债协会进行，利率条件由市场决定，决算审查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